

# 海洋委員會海巡署金馬澎分署第一〇岸巡隊 112 年 2 月份福澳安檢所政令宣導及預防犯罪宣導



**標題：**宣導「性別工作平等法」及防範「春節海上走私交易」

**內容：**向同仁宣導尊重性別差異，消除性別歧視，包容與友善，促進性別地位之實質平等；並向漁民宣導切勿於海上從事「私運貨物進出口」之違規(法)行為，若有違規(法)將依「海關緝私條例」或「懲治走私條例」辦理。

# 海洋委員會海巡署金馬澎分署第一〇岸巡隊 112 年 2 月份白沙安檢所政令宣導及預防犯罪宣導



**標題：**「宣導漁船及船員涉案走私處分原則」

**內容：**宣導行政院農業委員會修正「漁船及船員涉案走私處分原則」  
第 3 點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（COVID-19）疫情期間，從事走私之漁船或船員，經各級漁政主管機關認定，將依漁業法第十條規定處予行政處分。

# 海洋委員會海巡署金馬澎分署第一〇岸巡隊 112 年 2 月份橋仔安檢所政令宣導及預防犯罪宣導



**標題：**「鰻苗管制出口期限」及「防範非洲豬瘟」

**內容：**宣導鰻苗管制出口期間(每年 11 月 1 日至翌年 3 月 31 日)，避免不肖業者走私鰻(線)苗，請同仁提升檢查力度，執勤時多注意遊客行李有無夾藏或漁船內有無相關漁獲；宣導漁民勿交易或購買爆發口蹄疫、非洲豬瘟等疫區之動物活(屠)體及其產製品進入我國境內。

# 海洋委員會海巡署金馬澎分署第一〇岸巡隊 112 年 2 月份青帆安檢所政令宣導及預防犯罪宣導



**標題：**「防範非洲豬瘟」

**內容：**向同仁及漁民宣導防範非洲豬瘟，入境禁止攜帶豬肉下船上岸，若違反便以「動物傳染病防治條例」相關規定通報防檢疫單位派員進行沒入銷燬，若走私大量豬肉便以「走私沒入動物及其產品處理作業程序」，函送主管機關裁罰。



# 海洋委員會海巡署金馬澎分署第一○岸巡隊 112 年 2 月份猛澳安檢所政令宣導及預防犯罪宣導



**標題：**「防止不當金額借貸」及「宣導毒品危害防制條例」

**內容：**宣導嚴禁有不當金錢借貸，若有不當金錢借貸，單位不負追討之責任，將會有無法討回之風險，不可不慎；宣導毒品危害防制條例相關規定及罰則，製造、運輸、販賣第一級毒品者，處死刑或無期徒刑；處無期徒刑者，得併科新臺幣三千萬元以下罰金。

# 海洋委員會海巡署金馬澎分署第一○岸巡隊 112 年 2 月份中柱安檢所政令宣導及預防犯罪宣導



**標題：**「宣導海關緝私條例」及「防範私運貨物進出口」

**內容：**向同仁宣導「海關緝私條例」蒐證技巧，俾利海關後續裁罰；  
向船員宣導切勿於海上從事「私運貨物進出口」之違規(法)  
行為，若有違規(法)將依「海關緝私條例」或「懲治走私條  
例」辦理。